**梧桐寺村2024年光伏电站第四季度**

**收益分配公示**

依照《广水市村级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分配实施办法》，

结合《长岭镇光伏扶贫电站分配方案》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

的原则，经村两委及党员、群众代表会议通过，光伏扶贫项

目收益分配按照政策要求，严格评选程序，达到公开公正透

明。现将收益分配进行村内公示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第四季度收益共 12250元，具体分配如下：

电站管护员：孙延成1000元，保洁员：张继享1500元、

郑三和1000元、骆谷云1600元、刘先菊1200元、毛庆秀

1200元、李光容 750元、张恒华1000元、刘先友750元、

肖玉宏750元、罗秀芳750元、孙建武750元，共计12250

元。

公示期限：2025年2月8日—2月17日（共10天）

各位村民群众如对以上分配有任何异议，请拨打监督电

话：0722-6711111，举报电话：12317

梧桐寺村委会

2025年2月8日